檔　　號:
保存年限:

國家住宅及都市更新中心 函

地址：104019臺北市中山區民生東路一段21號
聯絡人：胡崴智
電話：02-21006300 分機369
電子郵件：will_1231@hurc.org.tw

受文者：社團法人新北市建築師公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5年11月2日
發文字號：住都字第11500449251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公告期間意見單（00449251_稿附件_申請釋疑文件格式.pdf）

裝

主旨：關於本中心公告「新北市新店區安德段20地號等28筆土地都市更新事業」公開徵求出資人公開評選案文件事宜，詳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訂

一、旨揭公開評選文件公告，將自115年11月2日（星期一）上午9時起至116年1月20日（星期三）下午5時止，刊登於本中心網站都更招商公告專區（https://www.hurc.org.tw/hurc/renewalAnnouncement），敬請協助刊登訊息並轉知予所屬會員。

線

二、公告期間若有任何意見，請於115年11月16日（星期一）下午5時前，將意見以書面形式親自送達或郵寄送予國家住宅及都市更新中心綜合業務部專案三組（104019臺北市中山區民生東路一段21號）。

正本：中華民國不動產建築開發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台北市不動產建築開發商業同業公會、新北市不動產建築開發商業同業公會、中華民國全國建築師公會、臺北市建築師公會、社團法人新北市建築師公會

副本：電子公文交換章 2025/11/02 10:27:17

國家住宅及都市更新中心

「新北市新店區安德段 20 地號等 28 筆土地都市更新事業」

公開徵求出資人公開評選案

申請釋疑文件格式

受文者：國家住宅及都市更新中心

電傳號碼：(02)2100-6310

請求釋疑者：

請求釋疑者聯絡電話：

請求釋疑者通訊地址：

事由：檢附公開評選文件疑義請求釋疑問題詳如附表，連本頁合計共〇頁。

注意事項：

1. 請申請人務必填寫請求釋疑者連絡方式，本中心釋疑將以電子公文、郵寄或公告方式答覆此疑義，必要時將其內容列於補充說明通知各領標申請人。
2. 本傳真請依本須知第 7.1 條之規定時間內以電子公文、雙掛號郵寄方式或自行送達本中心申請始為有效，超過期限本中心不予受理。
3. 填寫字跡應端正清晰，否則若造成誤判時，本中心不負責；或模糊不清，使本中心無法明原意時，則不予受理。
4. 申請人於郵寄後，應再電詢本中心確認信件如期到達。
5. 申請釋疑文件請加蓋公司大小章

項次	文件標的	章節	原條文	請求釋疑問題	問題說明

註：1.本表若不敷使用，請自行影印。

2.「文件標的」應註明係需求說明書、申請須知或出資暨協助實施都市更新事業契約等。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